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四三四・史部・雜史類

嘉靖倭亂備抄不分卷

.....一

召對錄一卷〔明〕申時行撰

.....九五

兩朝平攘錄五卷〔明〕諸葛元聲撰

.....一一五

平播全書十五卷〔明〕李化龍撰

.....二二三

2F36/04

嘉靖倭亂傳抄自二十三年起

嘉靖二十三年八月日本國先于十八年入貢至是
使釋壽光復來禮部言日本例十年一貢今未及期
且無來文宜令阻回十二月漳州人李王乞等通
者漂至朝鮮朝鮮王李懌械送三十人于遼東都

二十五年二月朝鮮署國事李岵遣使南洗健朴菁
等解送通番人顏容等六百一十三人皆漳泉人也

二十六年三月朝鮮國王李埏遣人解送福建下海
通番奸民三百四十一人皆稱福建人民故無泛海
至本國者頃自李王乞等始以往日本市易為風所
漂今又獲馮淑等前後共千人以上皆挾帶軍器貨
物前此倭奴未有火炮今頗有之蓋此輩闖出之故
悉起兵端貽患本國遠東都司具報禮部議聞六月
月巡按楊九澤言浙江寧紹台溫皆枕山瀕海連延
福建福興之漳諸郡時有倭患沿海雖設衛所城池
拉要害及延治國使倭倭奔司督兵擇禦但海寇
出沒無常而官官僚不相統攝制禦之法終難盡一

嘉靖倭亂備抄

藥加拒絕則航海重譯之勞可憫若探務舍容則宗
政家素鄉之事可鑒宜令統脩十八年例起送五十
人赴京餘者留嘉賓館量加犒賞省食回國至于互
市防守事宜俱聽斟酌處置七月朱繼仍改巡視
事寧回京六月二十七日海賊嘯聚福州流江
等灣拒傷官軍七月二十八日仍流劫黃琦等灣
署印副使張謙率兵擊敗之至是都御史朱繼以聞
因這論兵備僉事翁夢淵紀總指揮孫教失事九月
月賞巡視海道都御史珠統銀幣初海賊久據雙嶼
島引番寇漂掠二月中統密檄福建都司都指揮
盧鏗等以輕舟直趨温州海門衛伺賊至與浙兵夾
擊敗之賊遁入島復聞十二月福建海賊林成等
流劫至南直隸界蘇松兵備副使魏良貴檄太倉州
署印同知鳳岐等募兵捕之擒斬三十餘人事聞
詔查良貴等帶
二十八年七月初巡視浙福右副都御史朱繼既報
倭倭掠秀王之捷隨奏奏建寧中國並海居民為
之驚散則有若長與喇哇林恭等往來接濟則

往歲從言官請特命重臣巡視數年安堵近因廢格
疑後滋蔓而且浙之處州興福之建寧連歲礦寇流
毒每徵兵追捕二府互委事與海寇畧同臣謂巡視
重臣亟宜設然須轄海建浙江兼制廣東潮州專
駐漳州南可防禦廣東北可控制浙江廣威令易行
事權歸一事下兵部集諸司會議復如其言第廣東
潮惠二府仍隸兩廣提督有事則協心敬慮上曰浙
江天下首省又當倭夷入貢之路如議設巡撫兼轄
福建福興建寧漳泉等處提督軍務著高令 六月
改巡撫南新汀漳都御史朱凱巡撫浙江兼管福建
福興建寧漳泉等處海道十一月擢即機人掠漳
州副使柯喬拒却之 十二月海寇突犯寧波台州
官軍莫禦巡按裴紳以聞

二十七年六月日本國貢使周良等六百餘人駕海
舟百餘艘入浙江界求指關朝貢巡撫朱凱以聞禮
部言倭夷入貢舊例以十年為期來者無得踰百人
舟無得踰三艘良等先期求貢舟人皆數倍于前端
結海濱稍定臣測但其來詞恭順且去貢期不遠若

有后大據興奸民沈光瑞等無慮百十餘人今欲逆
止將天之志必須引絕根求絕禍本乞下法司議
所以正典憲威惡者就尋去任都察院議下巡按
福建御史轉行巡視海道都司等官緝捕前項奸徒
并土豪為淵藪者悉正以法至于見獲佛郎機國王
三人亦宜審其情犯大彰國法仍移檄各處有能告
捕死惡者重賞首改自新者聽免本罪且浙福海患
相沿出此入彼宜令兩省諸臣一體會職施行報可
按海上之事故初起于內地奸商汪直徐福等常聞出
中國財物與番客市易皆主于餘姚謝茂久之謝氏
頗狎勅其值詣奸索之急謝氏度負多不能償則以
言恚之曰吾將首汝于官諸奸既恨且懼乃糾合徒
黨番客夜劫謝氏火其居殺男數人大掠而去縣
官倉惶中聞上司云倭賊入寇巡撫統下令捕賊甚
急又令並海居民有素與番人通者皆得自首及相
告言于是人心洶洶轉相告引或証良善而諸奸畏
官兵搜捕亦江勾引並夷及海中巨盜所在剽掠乘
汎空岫動以爲名其實真偽未幾是時海上承

為魚肉如凡處所言者既身負大罪及騰疏告竣乃銓為後相與佐成之法當首輸其冒功坐視諸臣通判蕭燦指揮李希賢等罪次之指揮俞事汪有臨知府盧璧參政汪大受又次之非捕番人方叔猷等四名皆處死餘佛南波二者等五十一名當安置見存通者奸徒當如律發配發遣于是兵部三法司再覆汝楨等言紙鏜喬遠得罪蕭燦等下巡按御史提問汪有臨等奪俸有差紙為人精廉勇于任事開府閩浙首嚴通番之禁海中為之肅清走馬溪之役雖張呈太過然劾官務入其罪功過未明紙竟坐憂恐未就訊仰藥而死士大夫多惜之

三十一年八月辛亥朔巡撫浙江御史林應箕奏報海賊攻破黃巖縣治并恭論失事所由曰浙江寧紹溫台地瀕大海寔倭夷入貢之途盜賊出沒之所國初建衛所四十有一設戢船四百三十有九量以總督倭倭都司巡視海道副使等官控制番夷至為周密後以海寇不警戒倭漸弛伍籍日虛樓櫓朽弊過警則皆漁船是敵號曰私哨而官船廢矣前都御史

平日久人不和兵一聞賊至即各為竄窟室廬為空官兵禦之望風奔潰蔓延及于閩海浙直之間調兵增餉海內騷動朝廷為之旰食如此者六七年至于竭東南之力位乃勝之蓋志之所從起者微矣

二十九年七月詔巡視福建都御史朱統至京訊鞫下福建都司都指揮俞事盧鏜海道副使喬獄論死先是統奏海盜倭即機國人行劫至漳州界官軍迎擊之于走馬溪生擒得賊首李光顯等九十六人已遵便宜斬首訖章下兵部請侯嚴寔論功會御史陳九德疏稱統專殺濫及不辜法司覆請遣官會勘上從之遂革統職命兵科給事中杜汝楨往至是汝楨及御史陳宗慶勘上前賊滿刺如國番人每歲私招沿海無賴之徒往來海中販鬻番貨未嘗有惜號流劫之事二十七年內復至漳州月港洛嶼等處各地方官當其入港既不能剿留人貨疏聞廟堂反受其私終縱容停泊使內地奸徒交通無忌及事機彰露乃始狼狽追逐以致各番拒捕傷人有傷國體其後諸賊已衛又不分番民首從徑自行誅使無辜並

承統統招捕盜船復有劫同量番福船四十餘隻給予行糧使分泊海濱營川防守其台州海門衛者定有歲之外障故以福船十有四隻守之積年所過時者凡耳近日海警益數而海道副使丁港反將福船盡數建歸其原設官船壞缺又漫不料理乃飭薩署海船以資哨守矣非慣戰船非專業聞警即起全不足恃以致群盜鼓行而入攻懷縣治若蹈無人境耳失事之誅港當首坐其總督備倭都司周應禎把總指揮劉鍾黃岩知縣高材或身為主帥或責任專城遇取宵奔法當重治至于巡守各道副使李文選等及知府馬鍾英等亦宜各以輕重抵罰疏下部覆待旨廷禎鐘材各革職港先已為民仍與應禎等俱下按臣連開文選等與鍾英仍如前旨住俸勦賊

三十二年閏三月十三日點原任福建按察司巡海副使柯喬為民以捕獲沿海導番奸人不候命輒斬之故也 四月初十三日海寇犯太倉州攻城不克分

浙江三項往來平湖海鹽海亭之境縱橫肆掠焚戮慘虐官兵前從遣之皆敗凡殺把總一指揮四千戶一百戶六縣公一所傷官兵無慮數百人凡十有六日竟尚洋奪舟而去癸巳海寇破松江上海縣丁酉海寇攻吳淞江所南匯所俱破之分兵掠江陰車子江北倭掠海門殺二百餘人浙江倭五百餘攻破臨山衛象勝西元松陽知縣羅拱辰督處州兵禦却之賊浮海走叅將俞大猷以舟師逐擊斬首六十九級甲辰倭攻福州嶧嶼所破之大掠而去 五月丙午朔壬戌日倭賊攻浙江乍浦所陷之知縣羅拱辰督兵來援賊引去流劫奉化寧海等處叅將湯克寬追圍于獨山民家以火蕪之賊半死餘衆奪道遁遁于海甲子冬設金山叅將一員分守直隸蘇松等處防海倭倭午命分守福興漳泉叅將湯克寬克海防副總兵提督金山等處 七月己卯戊申巡撫憲天都御史彭黈巡視浙江都御史王忬各以倭寇出境浮海東進來聞倭自閏三月中登岬至六月中始旋留內地凡三月若太倉海鹽嘉定諸州縣金山

青山錢倉行衛所皆被焚掠上海徐昌國衛南匯吳
松江乍浦泰興諸所皆為所攻陷崇明華亭青浦象
山嘉興平湖海寧臨海黃岩慈谿山陰會稽餘姚等
縣鎮焚掠盡向來所稱江南繁盛安樂之區騷
然多故矣甲子兵科都給事中王國棟等言述者海
氛帝靖臣等日閱彼中當事諸臣及南京府部科道
章奏凡夷倭又勝之由羣兇狡獪之態黨與分布之
廣城池失陷之多官民屠戮之慘與夫兵將柔脆之
寔國賊剽擄之虞祖宗根本重地驚惶震蕩之情臣
等深切殷憂周爰咨度求所以裨廟謨銷後患者謹
列三事幸今壽國計者擇焉一明委任機不並操權
無兩在海防要害以一重足任之足矣乃命操江與
巡撫協同行事平居既若于牽制臨事又易于推諉
非計之得也宜指往疎相時宜酌定歸一以專任而
責成之使且近日登萊亦傳倭警凡瀕海郡國將采
恐俱不免其山東遼東巡撫亦乞財以專勅倭兼海
防今處于軍國之一重事權昨歲因黃岩之破後
設巡視浙江巡御史惟是經理海上事宜諸凡無涉

嘉靖倭亂備抄

咸否之權一切不與是以錢糧出納動支為難司府
奉行多見窒礙有如為御史王忬所陳者亦何以展
其職為責之底績哉請如各省例更為巡撫浙江兼
理海防職銜吏勅賜之其福興漳州等府軍務仍令
提督如故一獎才傑訪得魁入之初凡守土諸臣莫
不心喪胆落後奔竄寧而松陽知縣羅拱辰六合知
縣董邦政乃能手握孤軍深入重地獨當勦敵立有
戰功即其忠勇一節寔超恒品乞不拘資格量陞濱
海地方一官俾得展覓底裏為一方保障疏下吏兵
部議度海防宜屬之應天巡撫巡視浙江都御史宜
改初加撫銜其浙省錢糧原屬應天巡撫者當仍其
舊勿易拱辰邦政請加以按察司僉事職銜仍各隨
原任地方巡撫就近委用 八月乙亥朔淮揚都御
史遼鎮巡按黃國用各言海寇掠淮安新興海門呂
口等場詔革守備陳律指揮李顯三桓職與千戶馮
仁百戶賈朝州同知陳性等俱下按臣逮治賞獲功
大夫各賞銀百戶周俊等丁丑應天巡按御史陶承
學孫慎以倭寇既進詳覈地方失事頗重因分別諸

臣功業以周詢備倭都指揮王士科興備副使吳相
知州熊榜知縣喻頤科指揮張亨等各有地方專責
寇至不能禦辜罪原任都指揮韓望守備解明道太
倉判官金汝舟等各率兵逆勦擒斬焚溺之功
當錄待旨相停俸戴罪管事世科并亨榜等撫按臣
提調其奏已矣治四月中海寇破福寧州寨與灣當
事諸臣罪停總督備倭指揮戴冲霄俸半年海道俞
事徐光啓汪增各一月指揮張璽副陳鐵等付按
臣遠間成或以福建行都司署都指揮僉事張淦充
杭嘉湖泰將以常州知府陳宗慶升三府兵備副使
俱添設庚子按御史趙炳然錄上倭犯浙江地方
失事諸臣罪狀謂恭將湯克寬俞大猷海副使李文
進俱有新寇功可贖分守叅政顧中孚分巡僉事李
廷松知府劉應梅守德功不掩罪備倭都指揮王欽
月翰記總指揮張璣知縣林大梁而下百八十八人
俱債事當問元事指揮陳善道米陳滿朝紀總馬呈
以中府戶部官一十八人宣郵錄壬寅南直
隸巡撫鄒卿入彭恩巡按御史孫慎給事中王國禎

之擒賊首方日溪等餘黨遁去丙午蘇州倭寇流剽
三嘉善縣總巡松江出海恭將俞大猷擊敗之于吳
松所擒七人斬首二十三級 八月己巳朔辛巳贈
故崇明知縣唐一岑為光祿寺寺丞三祠祀之并廢
其子為國子生初崇明新城成一岑決計徙居而本
所守城千戶高才翟欽者阻之未幾倭寇突入舊城
一岑且戰且罵諸將被議誤事者遂為亂軍所害以
陣亡計於撫按久之其事始露癸未倭寇自嘉興還
屯柘林等處進薄嘉定縣城會募兵恭將李逢時許
國以山東民信手六千人至與賊遇于新涇橋逢時
率其麾下先進敗之賊退據羅店鎮官軍追及之擒
斬八十餘人丁亥奪浙江傳倭署都指揮僉事盧鏜
職戴罪殺賊坐赴任稽遲故也庚寅山東兵復追擊
倭寇至柘林周崇勝深入伏起我兵大潰溺水死者
千人指揮劉芳等死之初新涇之捷李逢時功最許
國恨逢時與之同事而不先約己乃別從間道襲賊
欽以今逢時玩會募大雨劉芳等先陷沒諸軍繼之
皆舍卒不整大敗壬辰浙江巡撫御史趙炳然類

高給事中張承憲南京御史趙家米賢先後各上禦
修方略謹慎吉三事一南淮所吳松江劉家河鎮江
宜增置把總四員防守一調太倉鎮海二衛中所官
軍移駐吳淞一土民有擒斬獲功者授之職銜仍優
其家國積言七事一國民心凡急用軍需悉聽動支
在庫無碍官銀不得徵派小民其布德意招集流亡
諭安速從優恤餉賑等項亟議施行一廣責成督率
沿海鄉民團結訓練約束策應應設敵樓棚欄墻垣
壕整量力修築務足防禦一議添設抗嘉二府添設
守備一員金山副總兵節制倭倭都司駐劉定海
兼轄定海寧二把總屯兵控禦一選將材不分現
任閑住職任崇早如果智勇出群閭奏實蹟以憑推
用一精簡總通查三餘軍丁定為二等以備戡守各
員副總兵參將依法訓練不時試閱一重賞罰查照
先年擒斬賊流賊事例定為賞格准與陞級不願
者給賞船主操寇另行超格議處一寬法禁除通番
大船及販易接濟應禁外其捕魚耕採無碍海防者
特立字號驗放出入承憲言事一調募援兵水陸夾

剿一甲飭賞格軍法以作用命一立保甲法團結鄉
民協力戡守一正將領有司失事坐罪及賑恤死子
兵者一朝鮮貢使至日賜勅令宣諭日本國王數以
報惡寇違之罪一招撫歸正以散黨與宸言六事一
宜行折直福建撫按官嚴督所司建立城垣順民舉
事務堪保陣一宜行各府州縣隨宜招募使人自為
戰家自為守如果殺賊有功照官軍陞賞一各該官
軍嚴加選汰將精壯充役令統領人員用心操練多
方點驗及嚴吏替責放役占之弊一倭寇狡獪又番
操身我兵乘勝長驅深入海洋恐墮其計不宜窮追
一江北之兵不習舟楫不宜暑濕勞師費財損彼失
此務求長策以裨實用不得驟調一處巡戰船及連
珠島嘴火鏡之類操演習熟以備攻擊贗言五事一
直隸金山衛之設副總兵浙東西俱設參將第未有
主將節制宜設總兵一員統領之一錢塘江口宜增
置守備一捍海塘宜增高峻離植剎棘列兵防守
一募土人習水者為駕師有力者為戰卒仍調溫處
境兵或山東長槍手有警則隨機策應無事則分頭

欽定一兩浙蘇松防守新章必及兩淮山東宜
行信崇兵部議廢上多米行之 九月甲辰朔辛未
倭賊百餘由奉亭縣滌缺登岸流劫戚木涇金山衛
等處自六月中大舉倭東進江南稍寧惟崇明南沙
泊失風倭賊三百人身壞不能去總兵湯克寬僉事
任環列兵守之日久未克至是倭警又詐遠近震恐

十月甲戌朔庫派巡撫浙江御御史王野言官兵
追逐倭夷焚燬五十餘艘擒斬七百餘人海警漸息
乞復恭將俞大猷副使李文進谷陽恭議顧問僉事
李廷松所停俸許之次子滌缺倭移舟泊寶山總兵
湯克寬引舟追擊之及于高家嘴燬其舟斬首七
十三級生擒十四人壬辰倭三百餘人突犯上海縣
太倉州等處復入常熟縣福山港知縣王鈇率民兵
禦之倭乃引去丁酉巡按山東御史馮薦言山東衛
所官軍設于濟兗東三府者以防內地設于青登萊
三府者以倭寇自永樂初輪班調發京操而有司
怠弛軍糧不足脫逃數多雇覓充數班操之缺如故
今沿海一帶倭寇登岸乞將青登萊三府官軍留備

倭寇濟兗東三府照舊輪班仍要清糧餉以足軍食
嚴勾補以充營伍兵部議覆從之壬寅有倭舟失風
漂至興化府自日舊寨登岸流劫殺千戶葉巨卿把
總指揮張棟督舟師衝擊倭走據山知府董士弘糾
民兵據戶與棟等圍而殲之是時海洋並岸諸島多
植寇舟有真倭阻風汎不復歸者有沿海蘇民搶江
南旋候來歲倭至者未幾南日寨復有三舟登岸棟
士弘擊之引去擒賊數人皆真倭比泉州舟兵巡海
攻賊于石圳灣深泥灣等處凡再戰擒賊四十餘人
則皆浙江臨海福建漳浦廣東揭陽等縣人蓋江南
海警倭居十三而中國叛逆居十七也 十一月癸
卯朔乙巳前化常熟倭梅由上海七竈洪登岸流劫
三林莊南匯所吳淞江所及嘉定縣地方至十九日
始去乙卯朝鮮國王李岷遣陪臣刑曹參判李澤等
來賀冬至併獻倭俘三人辛丑巡按直隸御史孫慎
劾設倭夷縱掠吳淞嘉定地方論巡撫彭黻奏政翁
大立六合知縣董邦政副總兵湯克寬指揮劉重光
不能防禦已止其罪陣亡鎮撫胡贊重傷指揮蔡鵬

東宜倭也待旨暫停俸四月大立二月邦政等姑
宥之充寬修德戴罪赦賊立功

三十三年三月壬寅朔戊辰倭寇自太倉南沙潰
圍出淺海轉掠蘇松各州縣時賊據南沙五月餘官
軍列艦于海口圍之數重不能破軍中多疾疫乃佯
棄敗舟以遺之開壁西南隙賊遂得出二月壬申
朔內成兵部覆原任巡撫應天都御史彭燕奏去年
九月倭賊沈叔華亭南沙上海吳淞江等處諸守臣
功罪狀初賊入副總兵湯克寬兵備僉事任環松江
府同知鄒文奎等迎戰皆不利後克寬追賊于寶山
破之環等各飛兵自守雖無斬獲功境內以全罪亦
有可原者三月辛丑朔癸丑巡撫浙江兼管福興
永漳都御史王忬以三十二年九月後倭寇二次興
化府南日厝寨及十一月後泉州府兵出洋勒殺石
圳灣掠江灣等處賊船事聞因叙上請文武將吏功
罪謂興化知府董士弘泉州知府童漢臣保障有功
當從獎記隨旨揮張棟先敗後功宜准贖千戶葉巨
卿百戶張泰三死事宜恤錄論沙縱賊罪革浙江提

督海防副總兵湯克寬備倭都指揮梁鳳職俱令戴
罪立功以通泰參將鮮明道代充寬福建備倭都指
揮盧鑑代鳳初賊自南沙出海轉掠嘉定上海間克
寬等奏敵前但伺賊入海則督陸兵登岸則督水兵
故與賊相左以觀望塞責于是巡按御史孫慎奏請
逮治上以用人之際姑薄罰之辛酉南直隸續至倭
寇二千餘人自南沙登岸分掠蘇松諸處泰將湯克
寬帥兵擊敗之於^林洵港斬首百八十級乙丑蘇松倭
寇掠民舟入海趨江北所薄通泰等城焚掠各鹽場
餘衆有漂入青徐界者遼東山東俱震庚午泰將俞
大猷督兵剿普陀山倭寇我軍半登賊突出乘之殺
武舉火斌等三百餘人四月辛未朔乙亥浙江倭
寇自海盜趨嘉興參將盧鑑等帥兵禦之稍却次日
復戰于孟宗堰官軍敗績亡卒千人都司周應楨指
揮李元律千戶薛綱宗應瀾等俱死之賊乘勝入據
石墩山分兵刁掠辛巳倭寇攻嘉興府城副使陳宗
茂帥兵禦却之焚其身賊遂入乍浦興長沙灣寇合
犯乍浦諸將五月庚子朔南京兵部尚書張經等

官制初洪武間以倭夷不靖遣信國公湯和經畧海防凡開漸濱海之區陸有城守水有戰船故百餘年來倭不為害其後法弛弊生軍士布納料放班之說于是強富者欲遣老弱者哨守戰船損壞亦棄不修以致寇得乘之而入請行各處巡撫嚴督所屬預集兵船以守要害這補納料軍士以實行伍稽核積歲料銀以造戰船又言南京營卒逃故數多邇來倭寇震隣防守缺人乞將各衛新源報冊籍凡義勇女增有名者一體選收入伍待事寧之日去替再議仍請賞支兵部草場銀及南京戶部種草折銀共二萬兩委官于京師內外及宿邇等處招募驍勇充為前鋒召原任指揮歸壘路正督操以備征調下兵部議覆從之丁未倭入崇德縣大掠而去己酉兵部覆巡按直隸御史張慎言浙江江北諸郡倭患方殷蘇松二三月間所在告急曾經畧失人軍令不嚴所致乞勅巡撫屠大山收召忠勇之士申明誤軍之罰仍榜諭沿海居民有能奮勇殺賊者如軍功升賞所得倭器悉以與之計畝首賊者許奏陞指揮僉事世襲一切

軍費悉從便宜區屬督糧叅政翁大立無事令往來蘇松常鎮佳給糧餉有事專往松江以便調度詔以其議為大山舉行仍起令赴任不許遲緩甲子巡按浙江御史趙炳然奏三月二十日以後官軍架倭失事狀部覆叅將俞大猷一敗於普陀山叅將盧鏜及把總丁瑄等再敗于孟家壠宜重治其嘉湖諸處失事當坐叅將張深知縣鄧植及知府劉應剏使陳宗慶李文進謝少南李廷松姜其綱等罪而督撫王忬調度失策亦宜重罰陣亡指揮李元律等宜陞級贈官立祠如例遣福建道御史溫景葵兵部主事張四知往山東募兵架倭己丑兵科都給事中王國禎言此本兵議上與倭方畧欲以重賞招降賊首王直等臣竊疑之臣聞勝國末海濱多警東南巨寇有秩至漕運萬戶及行省叅政者且叛服不常迄終無救何者其心不服而爵祿不足以歆之也故至今議者以招撫最為誤國設鑒具存奈何復欲效之今四方群盜所在蜂起皆率朝廷不採無所創艾就使部議得行降一王直未必不生一王直將來貽患更有不

可言者且左帝王所謂招撫不過曰脇從固治耳渠
愚亦嘗有之也使渠魁來歸既宥之復賞以爵是賞
以勸惡人誰不為夫使吾民皆趨為惡之利非國家
之福也疏下兵部覆言海嶼賊與山賊異山賊有定
巢可以遣將出師攻而取之海嶼賊乘風飄忽瞬息
千里急之則遁去乘間則復來有非兵力所能取必
當臣聞王直本歲人故與浙人徐惟孝李大用輩通
番入海既而悔之嘉靖二十九年八月中嘗為官軍
捕斬海寇陳興主等及餘黨二三百人欲以自贖而
是時有司不急收之遂貽今日大害故臣等欲微出
飛官楊公業宜佐故事懸以重賞使為歸為我用以
賊攻賊非敢輕受王爵以示之弱也上竟從國禎等
言令總督張經一意勦賊協從願降者得以不死賊
首不赦 六月庚午朔庚辰福建官兵捕得漳州通
倭賊賴老等三十餘人誅之甲申倭寇由吳江轉掠
嘉興芳郊指揮俞事夏光督兵禦之背王江涇而陣
賊敗散歸而前我兵大潰光中流矢死 七月己亥
朔兵子廣來獻賊糾倭寇千餘剽掠海上官軍擊敗

嘉靖倭亂備抄

秦四月內兩浙官兵于石墩等處先後擒斬倭寇二
百餘人乞錄原任恭將盧鍾都指揮劉思至指揮劉
隆張曰維及聽勅指揮潘禹副使李文進陳宗夔功
治失事領兵食事羅拱辰傳倭犯總周光翰崇德知
縣秦本端罪而陞贈陣亡都指揮周應模百戶梁榆
趙軒朱璽等如例兵部覆請從之因言石墩久為賊
巢乞加賑卹甲午兵部覆浙江巡撫王忬言嘉善崇
德桐鄉德清慈谿諸縣濱海無城及浙西閭閻嘉興
東北閭閻皆當預集城壁以屏鄉治第公私告匱費
無所出惟辦復監生員吏裹及贖罪充軍罪犯宜
暫破常格令其納贖庶可少濟公家之急上曰充軍
不准納贖九月己亥朔甲辰諭五朔中倭寇犯蕪
州崑山等縣諸臣失事罪令原任副總兵解明道指
揮張成己等各戴罪款賊奪食事任環知府林懋舉
同知張子瑜等俸一月陞死事百戶劉愛立等子孫
各一級世襲丁未批按浙江御史趙珣劾上三十
二年倭賊攻陷昌國縣山等衛及乍浦所城各官功
罪兵部覆議以把總指揮王應麟等五員守備不設

論斬張四維策是後期及朱朝臣等八員不能協守

惡登達而四維後有新獲宜令立功自贖陣亡指揮

陳善道千戶李茂等宜溫襲有功大將俞大猷副使

李文選都指揮張鈇等宜錄用詔俱如擬癸丑論六

月至七月浙江官軍禦倭功賞浙江巡撫都御史王

忬銀三十兩絲幣三表裏有恭時俞大猷奏致謝少

南等罪後原任署都指揮僉事張鈇職大猷仍同指

揮任錦各賞銀幣初大猷以善陀之貳罰罪殺賊鈇

被論革任少南與副使陳宗濩李又進姜廷顯李廷

松知府劉恩俱坐待罪至是忬類奏首功以張老等

之擒歸功張鈇以吳淞所之捷歸俞大猷以長蘆南

之捷歸任錦因請為少南等贖罪矣部覆忬有經畧

功故賞之乙卯倭寇七十餘人犯海門縣焚舟登岸

淮揚兵備副使張景賢亟引兵禦之戰于呂四場盡

殲其衆丙寅兵部覆論三月至五月通州如皋等處

官兵禦倭功罪以儀真守備張壽松及提督掘港指

揮徐明化等酌敵畏避下巡撫御史問以如皋縣知

縣陳廷守亦有功陞俸二級賞徐州兵備副使李天

寵通泰恭時梅希孔等銀幣及卹銀百戶高時義勇

官沙于現等各有差兵部因言漕運侍郎鄭曉有德

等失勝功詔賞曉與鎮遠侯顧寰各銀二十兩紵絲

二表裏十月戊辰朔壬申命錦不衛城繫原任應

天巡撫屠大山恭時許國李逢時副總兵解明道至

京訊治先是珠澳港之役坐鎮將不相能各兵趨利

不止故垂而敗時明道督冰兵泊海口坐視不救

大山方稱疾不視事至是御史張師价以敗書聞請

治大山逢時國明道各失事罪詔張師价同并論山

東監軍恭政許天倫副使周臣紀律不嚴亦宜重罰

于是大山逮至熱為民明道等論斬天倫臣并為民

成寅海賊犯廣東潮州之柘林指揮黑孟陽引舟師

殲之生擒賊首方四溪矣目吃過羅等一百三十五

名斬首三十九級其賊首徐碧溪等悉沉海死事聞

詔賞巡撫南贛汀漳等處都御史談愷銀三十兩紵

絲二表裏廣東副使汪栢及孟陽等各銀有差庚辰

論九月中淮揚官軍平倭功陞巡撫侍郎鄭曉俸一

級并賞銀四十兩紵絲二表裏兵備副使張景賢陞

右叅政仍兼原職辛巳兵科都給事中李用敬論劾
總督南京兵部尚書張經縱賊誤國四事其一受命
半載一切軍情利害不聞奏報其二山東兵至不量
客主勞逸之勢而輕于一戰為賊所掩其三兵敗之
後不即席藁引罪而隱匿至二月餘其四以墳墓在
閭恐為諸寇覬覦不敢盡力驅勒疏下使兵二部屢
議經奏調廣西土兵與湖廣民兵未入境而山東兵
先至氣銳一時狃于小勝致望賊計其取敗有因非
經失也但經本以南京叅贊之職節制東吳內外掣
肘不便行事已量改一官令其專以平寇為務其叅
贊之任更命一人代之則內外均有責成非獨處經
寔以重督部也上是其議命改經為右都御史兼兵
部右侍郎專一總督軍務赴期平賊不許怠慢以南
京吏部尚書周延代經為兵部尚書叅贊機務癸未
浙江續至倭寇萬餘人分掠樂清黃巖東陽永康等
縣又于夏失事金山等處倭官署都指揮僉事盧
繼原職充分守浙江寧紹溫台地方叅將仍戴罪叅
賊于夏倭寇三千餘人由金山突至西海口登岸分

嘉靖倭亂備抄

持乙未命浙江都司僉書署都指揮僉事劉思至先
金山等處傳倭官僉捕盜徒盜賊而申倭賊攻嘉興
府東關官兵非走之十一月戊戌朔己亥追錄珠
甸港陣亡指揮劉勇千戶孫升胡應麟鎮撫李繼致
義勇官徐泰各陞襲贈級命有司立祠如列并邱其
從軍事死者家叅收許天倫副使周臣免降調各奪
俸半年時李逢時等既得罪兵部復言天倫等皆山
東監軍官原無地方之責獨都指揮盧鍾僉事班環
當坐而鍾已薨罪赦賊環力戰有功四臣俱在應議
之列乞姑實其罪而卹錄死事諸臣又言禦夷之法
惟戰與守然必守定始可議戰民聚始可議守據險
始可聚民今當事諸臣苟且目前未有為公家之長
慮者各郡邑一倭賊至計無所出獨擁孤城以待調
兵至耳今東兵既往緩調廣西武昌等兵征調愈多
則民愈困賊愈不止乞勅守臣諄求據險聚民之策
招集崇明等縣沙船練習水戰毋專恃調兵已酉以
三十二年倭寇犯太平縣及澀海所等處官兵擒斬
有功賞台州知府宋治銀十兩陞太平知縣方輅俸

一級原任指揮孫教叙用千戶張應奎等三員陞襲
贈職俱如例甲寅倭寇犯松江青村所等處戊午巡
撫王繼御史孫慎勳上蘇松禦倭文武官功罪得旨
令備倭著都指揮周王世科如原議處決指揮使翁
昨葵等陞遣知縣禹思謙等准以功贖仍奪俸一年
知州熊桴知縣喻題科降遣方維職以兵備倉事任
環身親戰陣斬獲功多陞右叅政魚副使兵備如故
原任操江都御史蔡克廉都指揮韓璽獲勳無罪准
遇缺推用原任浙江巡撫都御史王守見任操江都
御史史襄善巡江御史汪克用調度有功各賞銀幣
有差其督糧叅政翁大立裁革赴部別用壬戌倭寇
自柘林分掠嘉湖二府都指揮劉思至逆戰于嘉興
縣却之 十二月丁卯朔己亥兵部覆巡按直隸御
史徐紳議倭倭謂倭賊嘗以設伏取勝不繫兵衆寡
今蘇松常三郡兵軍餘及諸路所調者殆四五萬
衆而兵多兵制何以克敵請自今嚴行守臣簡練本
處壯健沙民便之人自為戰因汰去客兵之無用者
其任倭諸費或以應天蕞寧江北廬州安慶滁和廣

德等府州所屬民壯弓兵于十分之內其六存留守
禦其四暫充應役每名輸工食銀七兩二錢給軍或
以南京兵部積貯船料銀暫借二十萬兩俟事寧漸
次補償辛巳兵部覆上總督張經條陳一查復倭倭
舊政言國初倭倭之法久廢不修其最隱者存勾補
逃軍已即于見在數內選取趙健餘丁習水戰者各
令收伍食糧一總會水戰兵船言倭寇入擾其船必
由海洋其來必由浙東靖合浙之東西江之南北各
把總兵船為一體每總以其半為遊兵半為守兵倘
賊入本總則併力截殺入他總則守兵回守信地而
令遊兵務追捕與他總互相策應其浙江之視蘇松
江南之視江北亦如之有自分彼此賊賊深入者查
所從來治罪一總立本地主兵言諸路調兵勞費不
貲而兵浙間書民沙民鹽徒礦徒類皆可用請于各
府所屬州縣二百以上者編兵三百名二百里以下
者二百名或均編編派或各里朋出每兵一名定銀
十二兩如自有丁壯鄉民准其應役否則徵銀募兵
一議設海防藏守言吳淞江口及黃浦一帶皆通海